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纬分公司
高新复合阻隔材料升级扩产项目》
厂房改造工程设计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FSPGJW20221104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

目 录

- 第一章 公开招标
-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第四章 工程量及工程量明细
-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第一章

公开招 标

公开招标

招标编号：FSPGJW20221104

1.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纬分公司邀请合格投标人就以下工程提交密封投标：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纬分公司高新复合阻隔材料升级扩产项目》厂房改造工程设计

2. 请投标人在招标单位得到进一步的信息和查阅招标文件。
3. 投标人可自 2022 年 11 月 11 日起（法定节假日除外）向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纬分公司项目工程部咨询。

邮 编：528000

联 系 人：吴嘉辉、陈锦新

电 话：（0757）83988982

传 真：（0757）83988983

电子邮件：chen.jx@fspg.com.cn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投标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服务名称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纬分公司高新复合阻隔材料升级扩产项目》厂房改造工程设计
2	建设地点	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永业路6号之一
3	招标单位名称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纬分公司
4	联系方式	地 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站前路26号 联 系 人：吴嘉辉、陈锦新 电 话：（0757）83988982 传 真：（0757）83988983
5	报价	设计费用：含税总价
6	设计周期(日历天 数)	设计周期：30日历天内
7	投标有效期	为：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8	工程最高限价	44.52万（6%增值税）或42万（不含税）
9	资金来源	自筹
10	投标人的替代方案	无
11	投标文件份数	壹份正本，贰份副本
12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 及截止时间	收件人：陈锦新 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站前路26号 时间：2022年12月1日12时0分
13	开标	开标时间：2022年12月1日14时0分（暂定） 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站前路26号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14	评标方法及标准	合理低价二次平均法
15	履约担保金额	无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资金来源

- 1.1 本项目所需资金已经到位。
- 1.2 本招标文件有关条款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2. 招标人

招标人及联系方式见公开招标。

3. 投标人

3.1 报名申请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房屋建筑设计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消防设计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及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3.2 投标文件中应包含提供如下复印件（加盖公章）：

- (1)、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 (2)、公司税务登记副本；
- (3)、法人授权委托书；
- (4)、资质证明文件；
- (5)、其他相关资料、证明等。

4. 设计要求

投标人中标后应立即进行厂房改造设计，本次厂房改造所涉及各专业图纸均需进行审图。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不论中标与否，均由投标人自负。

6. 符合性确认

6.1 招标单位应于开标之前首先对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及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确认。经招标单位确认具有有效投标资格及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将重新组织招标。

6.2 开启标书前，经招标单位评标小组确认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人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退回投标文件：

- 1) 投标文件未能在投标截止之前递交至指定地点；
- 2) 投标文件未密封。

6.3 开启标书后，经评标小组确认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为无效投标文件：

- 1) 投标文件附件未经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人）签署或未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2) 投标文件中存在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或提供虚假文件。

6.4 无效投标文件将被作为废标处理。

7. 投标文件的澄清

开标以后，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第四章

厂房改造设计项目明细

一、消防改造设计项目明细

项目现有厂房占地面积 52000 m²，建筑面积为 41622.8 m²，属于单层工业建筑/丁类，需根据我司需求进行改造升级，我司现为塑料加工行业，采用挤出设备和编织设备，采用挤出流延和编织工艺，主要原材料为聚乙烯、聚丙烯。具体情况请参考下表，厂房尺寸图详见图纸：

车间	面积/体积	设备	工艺
拉丝车间	8000 m ²	挤出设备	挤出流延
复合成品车间	10700 m ²	挤出设备	挤出流延
编织车间	19100 m ²	编织设备	编织
造粒及边角料回收车间	900 m ²	挤出设备	挤出
行政办公与研发、品管	860 m ²	研发、质检设备	试验
高压配电房	300 m ²		
消防室及其他	1760 m ²		
消防水池			
拉丝车间低位池	12m ³		
储料罐地基	2x170 m ²		承重 10t/m ²
造粒及边角料回收车间水池	110m ³		

二、厂区改造设计项目明细

- （一）回填土方：共计 4021 m²，高度为 1.25m
- （二）厂房围蔽：现厂房滴水高度 9.22m，外墙面积 7376 m²；
- （三）造粒及边角料回收车间水池合计约：110m³
- （四）建筑给排水设计
- （五）建筑电气

以上（一）（二）（三）项详见初步方案分布位置。

三、本次厂房改造所涉及各专业图纸均需进行审图。

四、本次厂房改造需按正规手续办理报批，包含总平面图变更和单体图变更报批、人防报批、消防报批、施工报批等。

五、设计说明

1. 设计报价以本明细为准。
2. 报价中含设计方案和施工图，施工图包含建筑、结构、给排水、强弱电、机电、防排风、消防、人防、市政管网等专业内容。
3. 设计中如有涉及增减部分，按实际发生数据计算。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投标文件应密封在不透明的封装中。
2. 密封封装表面应注明《投标资料表》中指定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所有密封封装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二、投标截止期

1.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应不迟于“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邮寄快递的按寄件邮戳时间为准。

2. 招标人可以按本须知规定，由于修改招标文件而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三、迟交的投标文件

1. 招标人将拒绝并退回在“投标资料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招标人。

2.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被没收。

第六章

开标

开标

一、评标原则与标准

1、《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国家七部委联合颁发的《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12 号令）的强制性规定均适合本评标办法。

2、评标原则：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3、评标标准：合理低价中标法。

二、评标组织

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小组。评标小组由 5 人组成，由佛塑科技富大投资管理公司、监察审计部监督。投标人可不参与现场开标。

三、评分办法

采用合理低价二次评分法，最终结果由招标单位通知各投标人。